

关于印发《台儿庄区自然资源局 2021 年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科室、各自然资源所：

《台儿庄区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工作要点》已经领导班子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确保完成各项任务，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自然资源保障。

台儿庄区自然资源局

2021 年 2 月 1 日

台儿庄区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工作要点

一、聚焦党建引领，扎实推进模范机关建设

1. 坚持理论武装不松劲。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进一步增强学习自觉性和紧迫性，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自然资源管理的重要论述，引导全局广大党员干部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持续锤炼党员干部“忠”的政治品质。（责任人：马清渭；责任科室：党建办公室）

2. 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深化作风建设，强化制度落实，健全一套局内部管理制度，推进作风建设不断加强、工作程序不断规范；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社会评价工作，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向纵深推动；常态化开展不定期抽查、核查，对有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及时提醒教育；开展经常性的参观、讲座、案例通报等警示教育，不断提升防腐拒败能力，持续营造“清”的廉政生态。（责任人：马清渭；责任科室：党建办公室）

3. 守牢意识形态主阵地。落实意识形态及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推进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专项督查工作整改，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意识形态工作；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原则，强化党员干部学习教育，建立健全分析研判机制，加强网络舆情管

理和网评员队伍建设，壮大主流思想舆论，弘扬社会正能量，传好自然资源好声音。（责任人：马清渭；责任科室：党建办公室）

4. 建设模范机关见成效。继续保持好省级文明单位的荣誉。按照《台儿庄区模范机关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结合工作职责，细化创建举措，加大投入力度，扎实推进模范机关建设，力争模范机关创建有特色、有成效。建强支部堡垒，加强党支部“三化”建设，按照“一单位一品牌，一支部一特色”的目标，大力推进机关党建创新，创建特色党建品牌，实现机关党建品牌、支部工作法的推实见效；多形式开展主题党日、党员志愿者服务等活动，营造起浓烈强烈的党建氛围，调动起担当作为的创业激情，凝聚起事业发展的磅礴力量。（责任人：马清渭；责任科室：党建办公室）

5. 开展岗位练兵强本领。实施业务培训提升计划，开展“人人讲业务”活动，每月组织相关业务科室开展讲业务活动1次，不断提高干部职工专业素养、专业能力。开展“三亮”活动，年初亮目标、季度亮进展、年底亮结果，对局2021年工作要点实施挂图作战，在实战中锻炼干部队伍、在实战中锤炼“实”的工作作风。（责任人：徐广勤；责任科室：办公室）

6. 抓实巡察整改防反弹。针对区委第十轮巡察反馈问题，对已经解决的，抓好巩固提高，防止问题反弹；尚未解决的，按照进度时限紧盯不放，拿出过硬措施持续整治，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松劲、解决不彻底不放手、群众不认可不罢休；制

定完善各项制度,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放大巡察整改效应,推动自然资源事业再上新台阶。(责任人:马清渭;责任科室:党建办公室)

二、聚焦法治政府建设,推进依法依规履职尽责

7. 落实领导班子学法制度。充分发挥领导班子学法用法表率作用,进一步提高党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改革、促进发展、维护稳定的能力;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论述和自然资源中心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等学法重点,年内开展集体学法不少于6次,专题法律讲座不少于4次,持续打造“正”的领导班子。(责任人:颜琨;责任科室:法规科)

8. 推进法治宣传持续深入。认真总结“七五”普法经验,积极谋划“八五”普法工作,开展自然资源管理法律法规“大讲堂”活动,以区政府门户网站为依托,以4.22地球日、6.25土地日、12.4宪法宣传日等活动为切入点,充分发挥微信群、门户网站的作用,采取日常宣传和重点宣传相结合、宣传教育与监管工作相结合的方式,营造学法知法懂法守法浓厚氛围,增强依法行政观念,提高依法行政能力,依靠党纪国法准绳,打造“专”的干部队伍。(责任人:颜琨;责任科室:法规科)

9. 坚持依法化解行政纠纷。积极化解行政纠纷,对各类行政纠纷,认真梳理排查,能采取主动纠错、撤销等程序化解行政争议的诉讼、复议案件,及时会同相关科室部门和法

律顾问研究提出处理建议呈集体审议，确保化解行政纠纷，提升息诉、息访率，提升群众满意度，确保依法行政。（责任人：颜琨；责任科室：法规科）

10. 保障权利公开透明运行。建立和完善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工作规章制度，健全长效保障机制。创新政务公开途径，除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等传统形式，探索新的政务公开载体。按照“谁行使、谁公开”的原则，贯彻落实政务公开相关要求，全面公开自然资源领域应公开事项。以公开透明倒逼权利规范行使，倒逼形成“严”的业务标准。（责任人：颜琨；责任科室：政务信息中心）

三、聚焦应编尽编，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11. 夯实空间规划基础。科学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坚持城乡统筹，优化城市空间布局，积极做好《台儿庄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编制工作。（责任人：宋晓华；责任科室：规划办公室）

12. 做强专项规划支撑。年内完成编制《台儿庄区城市发展战略专项设计规划》《台儿庄高铁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台儿庄运河南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等，全面完善我区各区域范围内的控制性详细规划，强化国土空间规划约束作用。（责任人：宋晓华；责任科室：规划办公室）

13. 完善村庄规划编制。坚持应编尽编，对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开展《台儿庄区村庄规划（2020-2035）》编制工作。（责任人：宋晓华；责任科室：规划办公室）

四、聚焦耕地保量提质，推进耕地占补平衡

14. 推进第三次国土调查。按照省市相关部署要求，持续推进第三次国土调查后续工作，配合国家、省、市三调办做好统一时点更新成果“互联网+”在线和外业实地核查工作，并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国家和省部署的三调各专项调查工作。深入开展调查数据汇总分析，做好调查成果资料整理归档和储存备份以及敏感数据的清理和保管工作。做好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准备工作，及时对国土调查数据库予以更新。（责任人：徐广勤；责任科室：地籍科）

15. 完成储备区划定、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根据自然资源部下达的永久基本农田问题图斑进行“逐图斑、逐地块”核查、整改、补划，巩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加强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确保我区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质量提升、布局稳定。（责任人：徐广勤；责任科室：耕保科）

16. 健全完善制度保障。全面落实“田长制”，拿出最严的举措、最高的标准，严格执行中央耕地保护“八不准”“六个严禁”，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确保完成耕地保有量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严守 49.31 万亩耕地红线。（责任人：徐广勤；责任科室：耕保科）

17. 加快土地整理进度。加快已验收的土地整理项目省厅备案入库进度，年内入库土地整理项目 8 个，入库新增耕地占补平衡指标 5277 亩。加快涧头集镇 2018 年度土地整治项目三期、涧头集镇 2017 年度土地整理项目（高山后村）实施进度，力争 6 月底全部竣工完成。（责任人：吴世国、徐广勤；责任科室：土地整治中心、耕保科）

18. 推进全域治理项目。启动实施台儿庄区马兰屯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开展张山子镇、涧头集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立项报批工作。（责任人：吴世国、徐广勤；责任科室：土地整治中心、耕保科）

五、聚焦土地供应，科学挖潜土地资源

19. 保障重点项目用地。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扎实做好我区重点项目落地用地保障工作，严格按照供地计划推进土地供应，科学调配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和挖潜指标；做好北部新区等区域土地征收出让工作，完成商住用地出让500亩，为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资源保障。（责任人：周生建；责任科室：储备科、用地科）

20. 化解批而未供土地。加大力度解决批而未供土地，按照2021年市局下达的指标，对全区现有的近1700亩批而未供土地（1258亩为未供即用土地），采取“一地一策、一事一议”方法，有序进行化解。（责任人：周生建；责任科室：储备科、供地科、用地科、资产监管中心）

21. 科学处置低效闲置用地。以节约集约模范省创建为抓手，加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管理，开展盘活利用低效闲置用地工作，深入推进城镇低效土地再开发，年内化解低效用地200亩以上，根据2020年省自然资源厅核发枣庄市闲置土地处置任务清单，完成我区30亩闲置土地的处置。（责任人：颜琨、周生建、谷彦营、张邦桐；责任科室：用地科、资产监管中心、化解城镇低效闲置用地办公室）

22. 提高“标准地”供地率。持续推进“标准地”改革，

确保以“标准地”方式供应的工业用地占全年工业用地总量30%以上的要求，保证该项目考核得满分。（责任人：周生建；责任科室：用地科、供地科）

23. 提高新增供应工业用地占比。根据市局考核要求，务必保证新增供应工业用地占新增供应建设用地占比达到全市平均比重，并尽可能提高占比，力争该项考核得满分。（责任人：周生建；责任科室：用地科）

24. 强化建设用地批后监管。强化建设用地开发利用的批后监管，提高土地使用者履行合约的自觉性，促进依法依规用地。完善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及时处理预警信息，促进节约集约用地，减少违法用地的发生。（责任人：周生建；责任科室：用地科、资产监管中心）

六、聚焦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政务服务环境

25.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严格落实“一次性告知”和“一日办结”制度，让群众“最多跑一次”；积极探索不动产登记下移办理，与银行、镇街对接，开展不动产登记网办业务实现“零跑腿”登记。积极开展“全市通办”“全省通办”“跨省通办”业务。（责任人：颜琨、徐广勤、陈克义；责任科室：不动产中心、政务大厅）

七、聚焦“山水林田大会战”，推动生态文明建设

26. 开展“山水林田大会战”。坚持栽树植绿和管绿护绿并重，全面落实“林长制”，全年完成造林5000亩。（责任人：张延全、徐墉；责任科室：森林资源和湿地管理工作室）

27. 提前筹备春季造林任务。筹备组织好春季植树林业

生产，形成生产意见，规划好义务植树基地。（责任人：张延全、徐墉；责任科室：森林资源和湿地管理工作室）

28. 科学有效保护林木资源。强化安全预警，实施“早发现、早预防、早处置”的“三早”工程，开展美国白蛾防治和森林防火工作，年内飞防面积达15万亩以上，并通过完善森林防火硬件设施、广泛宣传、加强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建设等举措，切实提升森林防火能力水平。（责任人：张延全、朱东奇；责任科室：森林资源和湿地管理工作室）

29. 积极推进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根据《山东省自然资源厅有关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有关内容的通知》文件要求，做好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工作。（责任人：张延全；责任科室：森林资源和湿地管理工作室）

八、聚焦矿产资源管理，提升矿产资源科学利用水平

30. 有序推进矿产资源科学开发利用。严格落实矿山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做好第四轮矿产资源规划编制相关工作和省级项目库涉及的石膏矿和破损山体修复项目的申报和争取工作。建成绿色矿山5个，提升绿色矿山水平并通过省级验收。稳妥做好侯孟矿区熔剂用白云岩矿出让工作，积极做好翠屏山、寨山矿山监管工作。（责任人：张延全；责任科室：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工作室、地环储量科）

九、聚焦资源保护，加大执法整治力度

31. 持续推进制度落实。加快健全“长牙齿”的自然资源保护制度体系，持续推进“山长制”，充分利用视频监控、无人机巡察等科技手段，持续加强山林、耕地保护；严厉打击

击破坏山林、土地、矿产资源行为，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真正让“牙齿”硬起来。（责任人：刘士华、张延全、徐广勤；责任科室：执法大队、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工作室、耕保科、各自然资源所）

32. 加强日常巡查管控。按照巡查工作方案对全区范围内重点区域进行重点监控防止非法占地、非法开采行为的发生。（责任人：刘士华；责任科室：执法大队、各自然资源所）

33. 强化卫片执法整改。加强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察工作整改落实。对上级下发的季度、全年土地矿产卫片监测图斑进行现场核查比对，进一步落实整改措施。按照上级政策要求，分类处置违法违规占用耕地建房问题。（责任人：刘士华、周生建、徐广勤；责任科室：执法大队、用地科、地籍科、各自然资源所）

34. 落实共同监管机制。联合区法院、区检察院及区有关职能部门、镇（街）政府落实联席会议工作制度和联合执法工作制度，建立自然资源执法监管共同责任机制，依法打击违法、违规行为。（责任人：刘士华；责任科室：执法大队、各自然资源所）

35. 严厉打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对日常监管、上级交办、信访举报、卫片执法监察等发现的违法案件及时调查处理，对符合立案条件的及时立案，依法打击，涉嫌触犯刑法的，及时移交司法机关办理。（责任人：刘士华；责任科室：执法大队、各自然资源所）

36. 稳妥做好信访工作。对信访举报的案件信息第一时间调查处理，及时化解社会矛盾。（责任人：刘士华；责任科室：信访室、各自然资源所）

37. 持续推进扫黑除恶。按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工作部署，继续保持高压态势，深挖排查涉土涉矿黑恶势力及“保护伞”线索，及时移交相关部门查处，巩固提高扫黑除恶成果。（责任人：刘士华；责任科室：执法大队、各自然资源所）

十、聚焦群众关心热点问题，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

38. 有序化解遗留问题。持续开展城镇居民住房产权历史遗留问题化解专项行动，针对 33 个未办理不动产证的小区，2021 年内全部化解，捍卫好群众的合法权益。（责任人：颜琨、徐广勤、陈克义、谷彦营、张邦桐；责任科室：城镇不动产遗留问题化解领导小组办公室、不动产分中心）

39. 推动农村“房地一体”登记。扎实推进农村不动产房地一体登记，确保 2021 年实现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地籍调查全覆盖，房地一体不动产登记发证率达 100%。（责任人：徐广勤、陈克义；责任科室：权籍科、不动产分中心）